



许崇德全集

第八卷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1444473

许崇德全集

第八卷



淮阴师院图书馆1444473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第八卷

教材一

中国宪法教学大纲

*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一九八五年

目 录

中国宪法教学大纲	2641
宪法学自学考试大纲	2719
宪法学	2831



目 录

前 言	2646
第一章 宪法基本理论	2649
第一节 宪法的概念	2649
第二节 宪法的分类	2650
第三节 宪法的基本原则	2651
第四节 宪法的作用	2653
第五节 监督宪法的实施	2653
第二章 宪法的历史发展	2656
第一节 资本主义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265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2657
第三节 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	2657
第三章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2662
第一节 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即无产阶级专政	2662
第二节 人民民主专政以工人阶级为领导， 以工农联盟为基础	2663
第三节 爱国统一战线	2663
第四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2666
第一节 政权组织形式和国家阶级本质的关系	2666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政权组织形式	2666
第三节 选举制度	2668



第五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2671
第一节 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	267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补充	2674
第三节 公民个人财产权	2675
第四节 发展国民经济的指导方针	2676
第六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2679
第一节 精神文明建设是我国宪法的特色	2679
第二节 社会主义文化建设	2680
第三节 社会主义思想建设	2680
第七章 地方制度	2683
第一节 地方制度是国家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	2683
第二节 民族区域自治制度是解决我国民族问题的基本制度	2685
第三节 特别行政区的设立	2686
第八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2689
第一节 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概述	2689
第二节 我国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民主性	2690
第三节 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	2690
第四节 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	2694
第九章 国家机构	2697
第一节 概述	2697
第二节 最高国家权力机关	2699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2702
第四节 国务院	2703
第五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2704
第六节 地方国家权力机关和地方国家行政机关	2705



第七节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	2708
第八节 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	2710
第十章 国旗、国徽、国歌和首都	2715
第一节 国旗和国徽	2715
第二节 国歌	2715
第三节 首都	2716

第六卷 教材一

教材一

第六卷教材一包括本教材第十一章至第十四章的内容。

第十一章 国旗、国徽、国歌和首都(1)

第十二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2)

第十三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3)

第十四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4)

教材二

第六卷教材二包括本教材第十五章至第十八章的内容。

第十五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1)

第十六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2)

第十七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3)



前 言

教学目的：《前言》是学习本课程的入门，简要介绍学习内容、目的、体系和方法，以便初学者对于《中国宪法》这门课有一个概括的了解。

计划讲授 1 学时。

教 学 内 容

一、研究对象

本课程以宪法理论和宪法所规定的基本内容为研究对象。

- (1) 有关宪法的基础理论。
- (2) 中国宪法发展的历史。
- (3) 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
- (4)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5) 国家机构的组织和活动。

二、体 系

本课程共分十章：

- 第一章 宪法基本理论
- 第二章 宪法的历史发展
- 第三章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第四章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第五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

第六章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第七章 地方制度

第八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第九章 国家机构

第十章 国旗、国徽、国歌和首都

以上第一章、第二章阐明宪法的理论和历史；第三章至第七章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总纲》的主要问题；其他三章均为我国宪法的相应各章的内容。

三、学习的目的和意义

- (1)了解我国宪法的基本精神和它的具体规范；
- (2)理解我国宪法的优越性，自觉遵守宪法，维护宪法尊严；
- (3)推进宪法科学，为建设高度社会主义民主贡献力量；
- (4)为学习其他的法学课程打好基础。

四、学习方法

- (1)以马列主义关于国家与法的学说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 (2)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
- (3)独立思考。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用历史的、阶级的、比较的方法认真钻研。

思考题：

- (1)为什么要学习《中国宪法》？



(2) 怎样学好《中国宪法》? (适合大学生) 章四群

读读名篇文库卷一 章正平

阅读书目: 读读名篇文库卷二 章正平

高等学校法学试用教材《宪法学》第一章。胡士平

张文博编《宪法学教程》第八章

王应时著《宪法学》第一章

郭首晖著《中国宪法》第四章

王平著《中国宪法》第五章

王平著《中国宪法》第六章

孙述周著《中国宪法》第七章

容向阳著《中国宪法》第八章

学习法领法律学三

· 基本功: 读读名篇文库卷一《中国宪法》(1)

· 气氛浓: 读读名篇文库卷二《中国宪法》(2)

· 量大质优: 读读《中国宪法》(3)

· 基础扎实: 读读《中国宪法》(4)

学习法领法律学四

基础四部曲, 读读名篇文库卷一《中国宪法》(1)

· 基本功: 读读名篇文库卷一《中国宪法》(1)

· 气氛浓: 读读名篇文库卷二《中国宪法》(2)

· 量大质优: 读读《中国宪法》(3)

· 基础扎实: 读读《中国宪法》(4)

阅读法领法律学五

· 读读名篇文库卷一《中国宪法》(1)



第一章 宪法基本理论

教学目的:本章的教学目的在于使学生掌握有关宪法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正确地认清什么是宪法和宪法的本质,了解宪法的原则、作用及如何监督实施等问题。

计划讲授 7 学时。

教学内容

第一节 宪法的概念

一、宪法具有法的共同性

宪法是法的一种表现形式,具有同普通法相同的特性。它们都是被奉为法的统治阶级意志,是具有国家强制力的规范总和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主要取决于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它们都是阶级统治的重要工具。

二、宪法具有不同于普通法的特征

(一) 宪法的内容不同于普通法。

(1) 宪法确认统治阶级所取得的胜利成果,规定社会制度、国家制度的基本原则,是国家的根本大法。

(2) 宪法是阶级力量对比关系的集中表现,全面地反映统治阶级的意志和根本利益,反映了社会各阶级的地位。宪法的具体内容随着阶级力量实际对比关系的变化而变化。



(二) 宪法的效力高于普通法,是国家的最高法。

(三) 宪法的修改程序不同于普通法。

以上两方面表明,宪法具有法的共同性,同时在内容和形式上又表现了不同于普通法的特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法的形式确认了人民奋斗的成果,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是全国人民和一切组织的根本的活动准则。

三、宪法规范的特点及其所调整的社会关系

四、资产阶级学者对于宪法概念的基本观点

资产阶级学者虽然认定宪法是国家根本法,但是他们都以超阶级的观点掩盖宪法的本质。通常他们只是从以下几个方面说明宪法:

- (一)认为宪法规定国家机关的组织和活动;
- (二)认为宪法是国家权力的来源;
- (三)认为宪法保障公民权利,确认个人在国家生活中的地位。

此外,还有少数资产阶级学者从宪法的适用情况、宪法在不同时期的作用等方面去说明宪法。

第二节 宪法的分类

一、资产阶级学者对宪法的分类

资产阶级学者从宪法是否具有统一法典的形式,把宪法分为成文宪法与不成文宪法;从效力和修改程序的不同,把宪法分为刚性宪法与柔性宪法;从制定宪法的机关不同,把宪法分为钦定宪法、协定宪法、民定宪法。

以上的分类以及其他种种分类方法,虽然对于宪法的研究



究具有一定的价值,但是由于资产阶级学者回避了宪法的阶级本质,所以是有很大的局限性的。

二、无产阶级学者对于宪法的分类

无产阶级学者揭示了宪法的阶级本质,把宪法分为社会主义类型宪法和资本主义类型宪法。

根据宪法的内容是否同现实相一致,无产阶级学者又把宪法分为真实的宪法与虚构的宪法。

无产阶级的分类是科学的分类方法。

第三节 宪法的基本原则

一、资本主义国家的宪法原则

(一)人民主权原则。主权概念的产生和主权的特性。人民主权原则在宪法上的表现。人民主权原则的虚伪性。

(二)分权原则。

分权原则的含义,产生分权思想的理论基础和事实根据。分权原则在宪法中的体现。分权原则在理论上的缺陷及其在实践中的局限。

(三)基本人权原则。

人权的概念。自然权利和天赋人权。基本人权原则在宪法中的体现。它的实质。在资本主义国家里并没有普遍人权,只有资产者的阶级特权。

(四)法治原则。法治原则的含义。法治同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和发展的联系。它在宪法上的表现。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欺骗性。

(五)保护私有财产的原则。保护私有财产的原则的实质。



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是资本主义国家的基石。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在资本主义宪法中被视为最高原则。

二、社会主义国家的宪法原则

(一) 社会主义原则。

社会主义宪法确认、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无产阶级专政。坚持共产党对国家的领导是社会主义的根本保证。

(二) 权力属于人民原则。

一切权力属于人民是宪法确认的社会主义民主制度的本质内容。权力属于人民在宪法中的体现。社会主义民主制的发展。

(三) 民主集中制原则。

宪法确认国家的根本组织、国家机关的活动以及处理人民内部的关系都实行民主集中制。民主集中制是民主与集中的结合。社会主义宪法确认的民主集中制原则与资本主义宪法的分权原则有本质区别。

(四) 人民权利原则。

人民权利原则反映人民在国家生活中的主人翁地位。宪法规定人民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并规定了实现权利和自由的法律保障和物质保障。

(五) 社会主义法制原则。

社会主义法制的基本要求是依法办事，实现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反对特权。社会主义宪法为健全法律制度提供原则，强调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全体公民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

(六) 民族平等和国际主义原则。

宪法宣布各民族一律平等；确认国内各民族的权利；促进团



结合作与共同繁荣。在对外关系中确认国家不论大小,地位平等。宪法支持被压迫民族的解放斗争,促进人类进步事业的发展。

第四节 宪法的作用

一、宪法对社会经济基础的作用

(一) 宪法的性质取决于经济基础,同时又反作用于经济基础。

(二) 我国宪法对于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

二、宪法对国家权力和政治制度的作用

(一) 宪法对于国家权力属于谁的问题作出规定,确认权力的合宪性;规定国家权力的组织与活动的原则;保护统治权力的不受侵犯。

(二) 宪法确立政治制度的原则,为政治制度的改革和完善提供原则和指出方向。

三、宪法对健全法律制度的作用

(一) 宪法为普通立法奠定基础。

(二) 宪法为规范性文件的合宪性提供标准。

四、宪法对社会意识和道德的作用

第五节 监督宪法的实施

一、保障宪法实施的意义

(一) 监督宪法实施,其内容一般指审查立法机关制定的法律以及其他国家机关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合宪性;审查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和全体公民的行为的合宪性;处理国家机关之间的权限争议。

(二) 保障宪法实施具有重要意义。由于宪法是根本法,所



以保障宪法的充分实施是绝对必要的。同时,由于宪法对于民主与法制来说是极其重要的,所以宪法的实施乃是衡量一个国家的民主与法制的标尺。

二、现代一般国家的宪法监督制度

- (一)代议机构监督宪法的实施。
- (二)最高人民法院对宪法的监督实施。
- (三)设立宪法法院、宪法委员会等专门机构。

三、我国的宪法监督制度

- (一)我国宪法监督的历史发展。
- (二)我国现阶段的宪法监督制度。
- (三)党的领导作用和群众监督。

思考题:

- (1)什么是宪法?
- (2)怎样区分真实的宪法和虚假的宪法?
- (3)社会主义宪法原则与资本主义宪法原则有什么不同?
- (4)怎样保障我国宪法的实施?

阅读书目:

- (1)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8页。
- (2)列宁:《国家与革命》,《列宁选集》第3卷第174—183页。
- (3)列宁:《无产阶级革命和叛徒考茨基》(苏维埃宪法),《列宁选集》第3卷第657—678页。
- (4)列宁:《社会革命党人怎样总结革命,革命又怎样给社